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海洋捕撈
CHINA OCEAN FISHING
HOLDINGS LIMITED

China Ocean Fish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海洋捕撈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7)

補充公告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茲提述中國海洋捕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該公告」)及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專有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僅此補充訂約方已同意將完成日期延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或訂約雙方可能書面協議的任何其他日期，原因為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四日才知悉認購股份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有鑒於此，本公司主動與供應商(「供應商」)討論重新安排捕撈設備的交付時間因其佔了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約84.99%。鑒於農曆新年假期即將來臨，供應商與本公司已達成協議，捕撈設備將約二零二零年三月下旬交付並付款。本公司亦了解到認購人一及認購人二在二月期間將有大部分時間在外遊，待彼等返回後也需要時間籌備完成認購。

由於上文所述者，完成日期已延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洋捕撈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劉榮生

香港，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榮生先生、范國城先生及魏晴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楊勇先生、呂振邦先生及蔡海銘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彭沛雄先生、林文鑫先生及李操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oceanfishing.hk>。